

农机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汝州市农机局在市委、市政府正确领导和市政府办公室信息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，认真贯彻落实新修订的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各项规定，紧紧围绕全市中心工作和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，积极稳妥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、转变政府职能、促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保障公民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

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

2022年，我局主要通过市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。全年通过市政府网站发布工作动态51条，公示公告20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

2022年无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

持续完善工作机制。加强信息公开源头管理机制，完善“业务科室初审—局办公室初核—主管领导复审—主要领导复核”的信息确定机制，进一步细化了信息公开逐级审批机制及保密审查机制。政府信息公开前，科室报送拟公开信息，办公室初步审核之后，报至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领导审批，最后报送主要负责领导审核发布。按照规定，定期对政府信息进行发布、更新，确保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

为保障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情、查阅等权利，我单位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信息查阅渠道。我单位将所有需公开的信息均在政府网站进行了公开，主动公开信息电子化率达到100%，并安排专人定期维护。同时，按照相关工作要求，及时制发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南，向社会公布了受理部门、咨询电话、申请方式等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。

根据工作安排，市政府定期对我局信息公开情况进行抽查，并根据实际情况开展自查自纠。同时，在市政府网站上公布监督电话，接收群众监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务公开水平较上年有较大提升。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不容忽视。一是依法公开、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深度还有待进一步延伸；三是信息专员的专业水平有待进一步加强。在下一步的工作中，市农机局将不断统一思想，提高认识，优化工作流程。不断加强对信息工作者的培训，着力提高全局信息公开意识。同时，做好上下级信息工作的衔接与沟通，确保信息报送及时、准确、全面，不断提升农机服务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需要报告的事项。